

師山先生文集十一卷

(元)鄭玉撰

元至正刻明修本。框高二十三·四

釐米，寬十六·一釐米。每半葉十行，行二十三字，黑口，左右雙邊。

存九卷(卷一至四，六至七，九至十一)，有缺葉。

鄭玉(一二九八—一三五八)字子美。歙縣(今屬安徽)人。覃思六經，尤邃於《春秋》，家居教授，學者盈門。至正十四年(一三五四)，詔徵為翰林待制，不起。十七年，朱元璋部隊攻下徽州，守將邀致之，曰：「吾豈事二姓者」，因被拘囚，明年自縊死。鄭玉嘗築精舍師山，聚書以供學者，故學者稱之「師山先生」。事迹詳《元史》本傳。

鄭玉之文章樸實，雅潔不支，歐陽玄所謂「嚴而有法」者。其文彙編為《師山文集》。另著有《春秋經傳闕疑》四十五卷。

是編前有至正丁亥(七年 一三四七)程文《師山先生文集序》，又有至正庚寅(十年 一三五〇)鄭玉自序，知此書乃鄭玉手自編定。書之刻梓大約亦在是歲。序後為《元史·忠義傳》，蓋為明初修訂時重印時所補入。鄭玉自序曰：「名曰《餘力藁》，以見吾學之不專於文辭。」知《師山先生文集》之名，乃付梓時所更改。

卷內遇元朝尊號，如「國家」、「朝」、「朝廷」、「聖世」、「中朝」、「命」、「綸音」等字樣，均提行或空一格，以明所尊。亦證明其確為元刻無疑。

此本為後世諸本所由出。如明刻《師山先生文集》八卷《遺文》五卷《附錄》一卷本，其中《文集》八卷實際即據此本刊印。卷前仍有鄭玉自序及程文序，惟刪去《元史·忠義傳》，卷末為明楊士奇跋。以此元刻本與明八卷本相較，二者所收錄文章及其編排順序完全相同。所不同者，明刻本合元刻本之卷一、卷二為一卷，其餘諸卷則仍各為一卷，依次為卷一以至於卷八。明刻本之《遺文》五卷所輯錄之文皆此九卷本之外者。《附錄》一卷，則為當時酬贈詩文，及後人題詠。《遺文》、《附錄》不知何人所編。程敏政《過鄭公釣臺》詩末有跋語，稱鄭玉裔孫虬裝潢釣臺詩卷成冊云云。張駿《和敏政詩跋》亦稱「鄭公裔孫鯨、虬皆能詩」。其或出虬等之手。

書中有「元本」、「季振宜讀書」、「長洲顧沅湘舟收藏經籍金石書畫之印」、「蔣祖詒讀書記」，知其於清初曾歸季振宜滄葦，後相繼為長洲顧沅、蔣祖詒收藏。今藏中

國國家圖書館。（汪桂海）